

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

关于取消 10 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科技管理部门、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<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科发火[2016]32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根据资料核实和现场核查结果，经研究，决定自2020年起取消10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（名单见附件）。追缴因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的补助资金，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符合认定条件年度起已享受的税收优惠。

附件：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

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
(贵州省科学技术厅代章)

2023年5月19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、省税务局。

附件

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高企证书编号
1	贵州雷斯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	GR202052000112
2	安顺屯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GR202052000076
3	贵州碧蓝天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GR202052000293
4	贵州万国利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GR202052000507
5	遵义启航传媒有限公司	GR202052000022
6	贵州博华兴源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GR202052000369
7	贵州久远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GR202052000509
8	贵州山海云汇科技有限公司	GR202052000172
9	贵州金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	GR202052000259
10	贵州凯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GR202052000447